

证券代码：688146

证券简称：中船特气

公告编号：2026-005

中船（邯郸）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（一）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 年 3 月 3 日
- （二）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河北省邯郸市世纪大街 6 号派瑞科技产业园 103 会议室
- 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01
普通股股东人数	101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426,805,728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426,805,728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80.6188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80.6188

- 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宫志刚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列席9人；
- 2、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许晖先生出席本次会议；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提请审议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426,686,044	99.9719	38,463	0.0090	81,221	0.0191

(二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本次股东会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，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表决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秦超、耿子健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、主持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

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船（邯郸）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4 日